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安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公司 2025 年经营规划，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按照如下原则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

一、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公司资金周转中产生的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额度：不超过 80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1、固定收益类债权投资（债券、国债逆回购、券商收益凭证、报价式回购等）；

2、委托理财（含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公募基金、信托产品）等。

四、投资期限：固定期限单笔业务投资不超过两年。

五、资金来源：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银行信贷资金进行投资。

六、风险分析与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控制措施

1、中联重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简称“财务公司”）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机构。财务公司负责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等情况，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制定理财计划并提交公司财务负责人批准。财务公司同时负责办理理财产品业务相关手续、按月对理财业务进行账务处理并进行相关档案的归档和保管。

2、公司法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业务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进行审查和法律咨询，保证理财产品业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审计部负责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监控、审计，负责审查理财产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盈亏情况等，督促会计人员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七、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择机开展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

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同时亦为公司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八、授权事项

授权本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协议。该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九、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进行低风险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十、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